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关于对山东明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小分子药物
ADC 链接子研发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的审批意见**

山东明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报来《小分子药物 ADC 链接子研发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该项目位于淄博高新区科学城新材料中试区研发中心淄博产业研究院 502、504、505 室。项目租赁现有厂房 240.39m²，建设小分子药物 ADC 链接子研发实验室及配套办公设施，建成后可年研发小分子药物 ADC 链接子样品 45.94kg。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材料已在淄博高新区管委会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根据环评结论，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经研究提出如下意见和要求：

一、同意你公司在申报地点建设药小分子药物ADC链接子研发实验室项目。

二、项目运营期产生废气的工序要采取有效收集和处理措施，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VOCs、甲苯有组织废气排放浓度及速率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医药制造行业II时段排放限值要求；甲醇、二氯甲烷、乙腈、二甲基甲酰胺、四氢呋喃、丙酮有组织排放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2 废气中有机特征污染物及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标准要求；有组织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硫酸雾、氯化氢有组织排放浓度及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污染物排放限值。

厂界VOCs、甲苯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3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无组织废气VOCs排放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 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

93) 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三、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暂存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光大水务（淄博）有限公司水质净化三分厂深化处理。

四、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分类收集、妥善安全处置固体废物。要建设符合规范要求的固废、危废贮存场所。一般固体废物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本项目化学品废包装袋、废机油、研发实验过程产生的废液及残渣、清洗废液、废硅胶、废玻璃器皿、废活性炭及研发品等按照危险废物管理。危险废物贮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规定要求，危险废物转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执行。

五、要加强噪声污染控制。优化厂区平面布置，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和工艺，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有效控制噪声污染，加强厂区内固定设备、运输工具、货物装卸等噪声源管理，同时避免突发噪声扰民。确保该项目运营期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六、该项目建成后，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应控制在该项目确认的总量控制指标之内。

七、若该项目的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环境保护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八、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公司须按规定程序组织竣工环保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九、你公司应当对施工期及运营期的环保设施与生产设施一起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健全内部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保设施。依法依规对环境保护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并按规定报安全生产主管部门。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24 年 9 月 11 日